

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

召開日期	重 要 決 議
114. 02. 26	1.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。
114. 12. 15	1. 選出劉興夏委員為本委員會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。 2.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、總經理及經理人 114 年年終獎金報酬案。 3.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現行薪酬標準與結構，於 115 年度繼續沿用。 4.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及經理人現行薪酬標準與結構，於 115 年度繼續沿用。